

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党校

重人科党校〔2023〕06号

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党校 关于第44期党的基础理论知识学习培训班 结业考试的通知

各分党校：

为做好本期党的基础理论知识学习培训班结业考试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时间

2023年11月9日（星期四）12：40—14：10

二、考场及监考人员安排

考场分别安排在各分党校所在教学楼，每个考场考生人数不得超过 30 人、监考人员不得少于 2 人。

三、参加考试对象

（一）本期党校符合参加考试条件的学员；

（二）上期党校考试未及格的学员，经所在分党校同意，可以参加考试；

（三）参加党校学习的学员因病、事假缺课 2 次以上，或因违反党校纪律被取消党校学习资格者，不能参加党校结业考试；

（四）因病、因事不能参加考试的学员，需提前向分党校请假，并经党校教务办公室同意，否则视为自动缺考。

四、考试范围

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大学生党课教程》以及任课教师所讲内容。

五、考试形式

闭卷考试

六、考试要求

（一）提前进入考场，按规定座位入座，迟到 15 分钟后，不得参加考试；

（二）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如有违纪情况，按照学校有关考试规定处理。

七、考试的组织

本期党校结业考试在校党校领导下，由党校教务办公室统一

安排,各分党校负责组织实施。

(一) 主考领导

主考: 舒卫华

(二) 巡考安排

第一组: 舒卫华 黄代莹 陈婷婷 彭 涛 肖宇翔

第二组: 王小娟 唐湘晖 彭奕奕 陈 希 蒋奉君

第三组: 朱 宇 宋 伟 张琼瑶 唐 元 徐文倩

第一组巡考人员于12点40分在体育学院教学楼大厅集合巡考。

第二组巡考人员于12点40分在建筑学院教学楼大厅集合巡考。

第三组巡考人员于12点40分在计算机学院教学楼大厅集合巡考。

(三) 考务工作

考务人员: 刘蓉

各分党校要按照以下要求,认真组织落实好本期党校结业考试及阅卷工作。各分党校班主任于11月9日11:20到党校教务办公室(行政楼2号楼1-11办公室)领取考试试卷。

考试结束后,由各分党校班主任将试卷封好,自行安排统一时间,组织教师统一阅卷,阅卷完成后,做好考试成绩的登记、平时成绩的考核汇总,登记合格学员名单,并按5%的比例评选出优秀学员,于11月14日前将合格学员、优秀学员名单和总结

(纸质和电子版)交教务办公室。

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党校

2023年11月3日

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3年11月3日印发
